

異行傳

苗老爺傳

苗老爺，一曰苗大人，皆其自稱。大人之稱，僅行於青樓中；老爺之稱，則無間於鄉鄰鄰里也。今隱其名，取其通稱，作苗老爺傳。

老爺與余同縣籍，爲古齊建都之地。性慷慨灑落，揮金如泥沙。交友之道，往往視其一瞥以爲斷；有一見如故者，有一見若有宿仇者。與人言，一不當意，輒奮以老拳；甚或牽人髮辮，連續擲其頭於牆上，不哀哀乞求不止；以是人多畏之。好馳馬試劍，蓄鷹犬，獵狐兔蠃蠃。嘗於農田中，揮劍以試，殺倒高粱畝許，大快，謂天下多可殺者，異日殺之當如是。旋向地主自首，按收獲數值以償。其早歲性行類如此。

光緒末年，老爺入京師大學堂習英語，以發音正確冠儕輩。顧不勤於業，轉溺聲色。時汪大頭譚鑫培名噪京華，汪笑儂亦棄官爲優；老爺獨與笑儂善，結金蘭交。時亦粉墨登場，取丑淨，嗚嗚叱咤，聲震屋瓦。專飾老奸巨惡，刻畫逼真，其窮兇極惡之相，使人憎，使人恨，使人狂號而憤怒。每至刻畫入骨時，觀者紛以菓碟茶盃或瓜皮投之，

往往不能終其劇。某次，演曹操逼宮，又以羣情憤激而罷。老爺退而自嘆曰：「惜乎未令老瞞快意也！」嘗自論其發聲謂：「言爲心聲，聲亦當爲心曲。聆其聲，而不能察人之是非邪正者，無耳者也。然發聲亦有道：自丹田而上，達之口鼻，要在迴腸盪氣，操縱有法。每發一音，必先乞靈腦府，盤旋於圓顙之際，始稱其情意以達出；而喉顎唇齒之間，亦須妙爲運用，抑揚疾徐，各如其意，輕重清濁，各如其人；然後是非邪正之心曲，生且丑淨之身分，各隨其音聲以達。」其論表情之言曰：「夫聲爲心曲，而表情乃心象也。誠於中者形於外，雖黠者無以掩其迹。是必深體乎劇中人之性格，或處常，或處變，爲靜，爲動，爲響，爲笑，凡現於面而達於體者，必恰然有當於心象而後已。」其所造詣如此，宜乎千古之老奸巨慝，經其心肝而愈狠，借其面目而愈刁，出其口角而愈險也。聞觀其戲者曰：苗老爺之出場，一皺眉，一眯眼，一怒，一笑，實實腹中有劍，笑裏藏刀，鬼氣殺機，陰森可畏，忍紂之惡，不如是之甚也。

老爺之於色也，嗜若性命。凡八埠中之有姿色者，均與之善。漸至歐西神女，翰林風月，亦染及焉。常攜羣妓赴諸名勝，以遨以遊；或出入於公司商肆，購珠翠，剪綾羅；或訪求於醫卜星相，乞藥石，問休咎。方其耽於色也，屏課業，絕交游，不知世道之安危，人理之悔吝，室內之有無，存亡之哀樂也。時與某妓稅屋居，時與某妓商情死，

時欲與歐西神女奔海外。不數年，家產幾盡。而豪氣縱橫，有加靡已。

老爺每年必衣錦還鄉，變易其產業。常攜雙筒洋槍與俱，抵村郊，必先鳴槍示威。村人以爲匪至，相率戒備，及探悉爲苗老爺，相與笑之。老爺則旁若無人，學邯鄲步過街上，且唱且行。至其家，復鳴槍；以致羣狗亂吠，槽驢驚鳴。老爺必張其撻伐，怒施夏楚，至狗不吠驢不鳴始已。嘗炫於族黨曰：「吾行且大學畢業，轉瞬卽爲洋罕人，可光宗耀祖矣！」族黨口唯唯而心疑之。老爺回家，必招友人飲；然好使酒罵座，人多不敢至。老爺宴客時，常故作聲勢，鞭朴其僕；鞭後輒予賞賜，鞭愈重，則賞愈厚。迨其客去，又向僕謝罪。聞者無不捧腹。一日，有友人趨飲。庖人治饌不稱意，立呼至前，命取牆上馬鞭，令跪下，鞭之。友一再勸解，始霽其色曰：「看某老爺面上，赦汝無罪。」卽賞洋五元，揮之曰：「去！」須臾宴罷，老爺乃向庖人告曰：「汝勿我怪！人生一劇耳，世界一舞台也。今與汝約：後有客人至，我爲老爺汝爲奴；客去，可兄弟相稱，卽呼我「乳名」，我不怒。倘恨我鞭汝者，今鞭在此，汝可鞭我！」老爺每返里，住不數日，易其田產，獲其所得值以去。去則溺於聲色如故。

辛亥年，老爺忽自關外歸，過縣小學。時余方肄業是校，得一瞻老爺豐采。老爺魁梧奇偉，體胖而健，面團團，目炯炯有光，眉長而曲，鼻大口小，顏色白皙，恆露笑容。

，望之若三十五六歲人。聲若洪鐘，喑以繞梁樞，出言多滑稽可笑。手執白鐵筒，入夜閃爍有光，常以之射人，人驚避，蓋爾時尚不知其爲手電筒也。衆疑爲手槍，較之雙筒洋槍，當更富威力。時武昌已揭義旗，老爺之來，正爲宣傳革命圖謀獨立。老爺盛倡剪髮，先自髡其頂，自稱「苗民」。青年學子，羣起響應，組織剪髮隊，老爺率之入縉紳家，施之強迫，一時城內大亂。嗣又召開各界聯合會，老爺登台講演，每至壯懷激烈之際，輒出手電筒，作俯視掃射狀。衆爲懾伏，通電響應革命，驅走知事，吾縣遂宣告獨立。駐防青州旗兵聞訊，將來襲，而清帝宣布退位之詔令適下，吾縣得免此浩劫；否則，區區老爺之一手電筒，恐難嚇退滿洲兵也。

民國成立，老爺亟思出而爲政。時周自齊爲山東都督，老爺向之索位，得威海衛政長之職。蒞任以後，不問政事，一心唯以聲色是務。常集當地票友，於公署中紮臺串戲。青年晉謁者，則必導之游青樓中，常謂：「人生如白駒過隙，苟不及時行樂，是空來世上遊屍耳。」膠東沿海妓館，俱有記賬之風，凡老爺導遊之青年，其夜度之資均記老爺名下。每至節季，公署門前，鴉母稚妓，積如山海，羣向老爺索纏頭。曠古奇聞，喧騰中外。其時威海大權，尙操之英人。然老爺視英人，恆傲慢無禮。人民有訴訟者，多置之不理。如或興之所至，則命差役昇案置通衢，公開審訊。有母氏控子不孝，老爺不

審情由，遽斥指爲色情案件，致市民大譁，羣呼：「打死這狗官！」一時瓦石飛動，案被擊毀。老爺提衣狂奔，得兵警掩護始脫。迨逃至公署，且喘且言曰：「此地人民皆暴徒，奈何如是無禮？」老爺審訊之時，必用舞台上之科白口吻，甚或間以皮黃搖板。人民以其過於戲謔，相率不復控訴，數月之間，幾至刑措。一日老爺自許曰：「聽訟吾不同於人也，必也使無訟乎！」然而督署呈控之狀，早已案頭山積矣。上憲據查報屬實，乃鎖押老爺至督署審訊，一一供認不諱，卒以判處徒刑五年。

老爺初入獄時，叫囂謾罵，不受羈梏，獄卒叱之不聽，則鞭策之，鞭策之不聽，則以鐵棍橫擊其脊，至使鐵棍彎曲，老爺猶叫罵不休。有時獄卒且朴，老爺且操英語詈之，獄中人不知何謂，相與大笑。有時飯飽睡足，輒放聲而歌「醉打山門」，全獄爲之聳動。後獄卒以其頑強，亦無可如何。有王某者，爲基督教徒，曾與老爺同窗讀，及見其汗漫不守禮法，乃疏遠之。今聞老爺下獄，冀其悔過自新，時往慰問，並勸之歸信耶穌；然其言之諄諄，而聽者若無聞也。有時老爺反問曰：「耶穌非私生子乎？私生子果可爲教主，則吾所造之教主多矣！」王某見不能動，置新舊約而去。老爺時亦翻閱及之，輒拍案大叫曰：「不通！荒謬！」且罵，且撕裂，且焚毀，然後快於心，琅瑯登床，酣然入睡，睡則鼾聲若雷動。王某屢往慰問，每往必攜聖經，毀一部，復送一部，並交獄

卒存一部，乘間與之。後老爺病，不復能起床。獄卒置聖經於枕側，老爺不問所自，每執卷讀之，雖亦若不措意，然不復如前此之狂肆矣。一年以後，大異乎宿昔之所爲。

老爺之病，獄醫斷爲性火上騰，怒火中決所致；稍事靜養，厥疾乃瘳。其入獄之第一年，於叫囂歌罵之餘，間亦形諸詩文。文則韓非之孤憤，詩則屈原之離騷，如笑如嘆，如嘲如詈，如斷巖之猿啼，如絕壑之泉咽。亦嘗讀史論世，眼前之人，不足以供其唾罵。雖謀若孫武，智若諸葛，忠若文山，義若豫讓，功業若光弼子儀，老爺亦洗垢吹毛，尋其癥瘕。余意泉壤之下，必相率呼爲「狂徒」。迨老爺怒火平，狂氣殺，重讀其詩文而焚之，覆閱其史論而碎之，對人則溫恭有禮，自律則齊莊中正，每飯必禱，每禱必哭，常深夜不寐，念念有詞，地下床頭，跪以達旦。日以聖經爲常課，曾無停晷。往往呼之進餐，則猛然對以「不餓」，且曰：「我有靈食。」獄卒視其瘋顛，囚徒笑其癡迷，亦有謂「人之將死，其言也善」。而斷其將不永年者。然而老爺之體軀日以健，氣色日以潤，言動視聽，彬彬若智德之君子。至是全獄爲之傾服，羣疑頓釋。後此數年，常爲獄中執繕寫務。餘則從事著述，闡發耶教經義，現身說法，自警警人，苦口婆心，樂不知倦。及後信者日衆，則於獄中設查經班，開祈禱會，老爺主講，儼然爲一教主。老爺令信者各道生平，以證聖功；類皆累犯重囚，或貪墨，或姦殺，或逆倫，聽者爲之咋

舌。亦有辟刑期至，縛去處決者，猶能從容爲最後之祈禱，面無懼色。有一獄卒綽號「閻王」，亦受老爺之感化，而歸信耶穌；此其人，即嘗以鐵棍橫擊老爺之背脊者也。典獄數數傳見老爺，致慰問，倍加獎勵；老爺受之慚然，似愧悔無以自容。

（下）

民國六年夏，老爺出獄，住濟南正覺寺街某福音堂，余往謁焉。其慈祥和藹之氣，幾使余投其懷抱，若遊子之歸其親者。室內：一床，一几，數條凳；几上：聖經數冊，草稿一疊，陶製盃碗數事；門後：面盆一，亦陶製，無盆架，洋鐵水壺一，置面盆側；床底：破鞋兩雙，荳帚一；此外無長物。時老爺之子來省親，年約十四五，最謹飭，正俯案謄寫，謂將留此隨父讀。老爺每日用度，限銅元九枚：六枚購饅首，兩枚鹹菜，一枚水。服著皆土布，滌浣自任。其子至濟，亦日食九枚。父子處之泰然，不以爲苦。老爺日夜爲人講經，男婦老幼，接踵而至，戶限爲穿。其後同獄者得釋，亦有來相依者。

老爺解經，不立門戶，不分宗派，尤不遵經院注疏。所持惟以經解經，以舊約證新約，以啓示錄推將來。嘗謂：「爲主佈道，猶如代傳口信，減一字不得，增一字亦不得。凡望文生義，或增字解經者，皆屬罪過。」又謂：「世界各種宗教，只有三字，曰信曰愛曰望，耶教亦然。第一，須有信心；第二，須有愛心；第三須望他界（如天堂地獄及末日審判之說）。有信而無望，其信也不篤；有望而無信，其望也虛幻；有信有

望而無愛，則其信無行爲而望不得達。必也信爲始基，望爲終極，愛爲橋樑，宗教之意義始備。故所重者在愛之行爲，絕非法利賽人（假冒爲善者）之奉行儀式已也。」又謂：「今之傳教者，動以地獄火湖諸惡境嚇人；實則耶教之究極，必無此慘酷，上帝與基督，亦決無此殘忍。蓋耶穌常以新郎自喻，以新婦喻世人，依經義，夫婦原爲一體也。常以人身爲喻，己爲頭，萬民爲肢體，頭離則身死。又常以樹爲喻，己爲根幹，萬民爲枝葉，枝葉斷則枯萎。此數喻者，尤可見耶穌與萬民爲一體也。試問一肢一節之創傷，有不痛澈全身之神經者乎？是以耶穌有願萬人得救，不願一人沉淪之言也。」其妙義無窮，不能悉記。

老爺不入西人之教堂，不受西人之資助，不遵今日通行之禮拜日。其正式禮拜，在禮拜六晚間舉行，據謂有經典可考。其痛詆西人者，乃謂今之耶教國人，若歐若美，皆未入獄前之苗老爺也。是耶穌之罪人，非耶穌之信徒，是撒但（魔鬼）假扮聖徒以破壞主道者，是欠琅璫入獄，受鞭策鐵棍之痛擊者也。宗教雖無國界，然真理則不容塗飾。此爲老爺之所確守。

自民國九年，起，老爺爲齊魯大學教授五年，授中國哲學史，闡發義理，不同時論，要皆歸其本於耶穌，學者多爲所化。其時余求學北京，每旋里過濟，必往謁見，見則不

事寒暄，侈談經義。時老爺著述益富，余每爲讀其新著，一留數日。後此余治經子，牢守「以經解經，以子解子」之信條，皆老爺之賜也。十四年春，老爺解職去烟台。時老爺之子，已有深造，背誦聖經若流水，信心似較迺父彌篤；惟專講預言，頗不中人心意。然而父子同工，同背十字架，齊唱耶和華，亦靈陣中之兩刃劍也。

二十一年，余至烟台辦學，適與老爺鄰居，晨昏相晤，得見其數年來經營之績業。蓋自老爺父子至烟後，如苦行頭陀，到處說法，信者日衆。烟地教友，捐貲修建男女道院，規模宏大，衆請老爺父子主其中。男女在院虔修者數百人，終日誦詩之聲，洋洋盈耳，殆一濁世之天國耶！時關外諸省，朝鮮各教會，紛函請老爺前往佈道，故老爺亦常東渡。一次，老爺歸自朝鮮，余叩其所見朝鮮亡國情狀，老爺髮豎目眦，一似憤不可遏；旋復降抑其色曰：「無可言者！無可言者！」余已二十年不見老爺之動怒矣。十五年來，惟見老爺之悲憫爲懷。今老爺之怒，殆人怒歟？抑天怒歟？

七七事起，老爺率其數百信徒，大呼：「耶和華助我！」不久，聞老爺病癱痺，蓋其早年種因所致。然余猶憶其壯語保羅曰：「保羅就義十架時，大呼：『把我倒過來！我主是正釘的，我不配！』」老爺言時，幾如身赴湯鑊之茅焦。余更憶其以區區手電筒，即欲爲革命利器之狂舉。今計老爺之年，行且七十矣，鬚髮已頽白矣。天其假之年乎

？天其假之年乎？登蜀山而望渤海，愴然神傷，不能自己，乃濡筆而書其事。

瘋九傳

瘋九者，余父之怪友也。余父不願與之友，不得不友之，非獨友之，且訂金蘭交焉；世之訂交者無此奇。瘋九，臨淄石佛堂人，姓崔，行九，有名而不以名著，其言語行事類癲者，鄉人因號之曰「瘋九。」

憶余幼時，常見一怪客至我家，一手攜筐，一手持鴨，至則大呼：「涼水來！」余父酌大瓢授之，彼則伸頭作牛飲，喉間啞啞出聲，飲畢，連呼：「痛快！痛快！涼爽得很！」即於隆冬嚴寒之際亦如是，舉家引爲笑談。每來，檢筐中，出鱸魚，螃蟹，鴨蛋等；若在夏季，則花下藕，蓮蓬，菱角之類，亦時於筐中出。彼又於筐中出鐵條，一手持鴨，以鐵條刺其耳，鴨立斃。家人爲之烹調畢，具酒，乃與吾父飲，拇戰叫囂，聲震四鄰，飲不醉不休。時余父亦豪於飲，尤善拇戰，自謂四十盃以前，戰無不捷。然往往於主客拇戰之際，忽而拳足交加，繼以盃盤飛動，其勢洶洶，若大禍之將臨。家人急往勸解，或架走一方，一場惡戰，始告平息。余於怪客之來也，喜其筐中蟹，繩之以觀其

橫行；又喜其蓮蓬菱角，爲吾村所未有，持之以驕他兒。及見其與吾父恣飲，飲而至於大醉，醉而至於互相廝打，余則適適然驚，規規然若燕雀之遇鷹鷂也。乃急避之走，依於母懷，竊恨怪客不已。怪客初來時，余父命我呼「崔伯伯」；至是，則余母亦暗罵「瘋九無賴」。余知崔伯伯亦名瘋九，自此始。

時余所見瘋九，年約五十許，肥碩壯健如武士，兩耳下垂幾及肩。頭大面方，濃眉巨目，顏色紅潤，鬚鬚刺刺如棕刷。大喜大怒時，常摺鬚入口而吐之，聳鼻，裂眥，嚙齒，身打旋，手拊髀，跳躍如狂，虎虎有生氣。談鋒極盛，發言纍纍若貫珠，唾液四濺，大者如珠，小者如霧，千言萬語不少休。熱情橫溢，恨不披肝瀝胆，供人檢視。談話時，必迫近人面，常若欲吻狀，且談且拍人肩，不量輕重。聽者爲避其唾鋒，免其捶楚，惟有且聽且退，心否否而口唯唯。聽者循牆而走，彼亦循牆而逐；聽者繞桌三匝，彼又繞桌而至。以是人多畏避之，而瘋九之名益著。

瘋九一身是藝而皆不精：能醫而常殺人，鄉里有病者，非萬不得已不使之診，彼所開藥方，其配合之重，每使藥店中人望而却步，幾疑爲療獸之劑；迨病人服之既下，非立愈則立斃。往往於病人翻騰哀號之際，彼則大談其醫理曰：「君不讀孟子乎？『若藥不瞑眩，厥疾不瘳』，今服吾藥而翻騰哀號，是卽所謂瞑眩也，是吾藥王正與病魔交戰

也，行將奏摧鋒陷陣功矣。……」語未畢，而病人痰喘，而氣窒，而眼上翻，而魂魄逝矣。此時舉家哀哭，大罵庸醫殺人，瘋九則狼狽逃竄而去。鄉中有「屍變」之說，卽今之所謂受電氣而引屍起動者；顧鄉人之見，以爲「屍變」之厲，更甚於人死爲鬼。瘋九自忖曰：「治人雖未必活，治鬼則可必死，況吾一身是胆，憑吾之浩然正氣，亦可以奪鬼之魂而褫鬼之魄矣。」故彼於治病外，兼以驅鬼。瘋九曾謂某鄉一屍變，已三日，家中鎖之室內，彼物磨牙舞爪，嚙撼窗櫺欲斷，家人大恐，請其去，彼物始懾伏。瘋九好扶乩，常與儕輩設壇請仙，卜人世禍福休咎，或請妖狐狡魅，觀其作詩聯句。最可笑者，彼謂一次設壇請關雲長，而武大郎至，大書曰：「我死得好苦也！」至是，瘋九不常設乩壇，而一意作詩。不半年，而詩之佳者似李白，彼亦自稱「小李白」，由是而出口成章。喜則爲詩，怒則亦爲詩；訪人叩門用詩，賓主坐談亦用詩；譽人用詩，罵人亦用詩；彼又幾成爲詩瘋子。然其賴以治生者，仍歸本於醫術。

先是，余父設館褚家莊李宅。一日，忽有陌生人來訪，未及迎迓，卽聞門外大聲曰：「有不速之客一人來，冒昧，冒昧！」余父正錯愕間，其人已跨闥而入，且揖且言曰：「聞君高義，且純孝，故願一識韓荊州；度君非識我者，但石佛堂有瘋九其人者，亦曾聞其臭名乎？我卽瘋九是也。」言畢大笑。余父因與周旋，肅之坐，坐則侃侃而談，

談詩，談扶鸞，談堪輿，談醫卜星相，恨不傾囊倒篋，以自表見。其旁若無人之態，全塾震驚，致令衆目睽睽，聆其狂論；彼則滔滔若懸河，似不能已於言者。時余父已聞瘋九之名，且願識此怪人，初不料坐而談者，乃卽久欲晤面之瘋九也！凡彼所言，有極精闢者，有極荒謬者，有似是而實非者，則瘋九之所以爲瘋九，已於此見之矣。其時余父亦好扶鸞之戲，乃相與設壇請仙，或問前身，或卜來世；其乩動而出者，類多以狂歌相告語，上天下地，九州四海，幾於無所不談，一如瘋九之汗漫無歸焉。

次日，館東來見吾父，謂：「昨晚瘋九臨行時，盛稱先生不置，自言相識恨晚，願與先生訂盟，再三託爲先容，未知尊意何如？」余父不甚直其人，遂婉言謝之。數日後，瘋九負醉而來，來則破口大罵，謂吾父不識真人；且恨恨曰：「汝願訂交，固須訂交；不願訂交，亦須訂交：此事那得由你！」余父不與較，遂走避之。瘋九益怒，叫囂狂呼，繼之以哭，一時觀者如堵，莫不咄咄稱怪事。是夜，余父思及此事，亦不禁竊笑，世間豈有破口大罵，逼人訂盟者？轉思果因是與之訂盟，亦堪稱交友中之佳話；倘彼再申前請，則不妨允之。後瘋九仍不時訪吾父，飲酒賦詩，一若故舊，惟不再及訂盟事。會瘋九母七秩大慶，余父例應往賀，至則衆客畢集，多余父之舊相識。正欲相偕赴堂上祝老人壽，而瘋九大叫一聲：「且住！今日張老弟入我彀中矣！看汝何處逃？諸親

友聽者：今日先訂盟，後拜壽，皇天在上，其鑒諸！」衆愕然不知所云，余父乃笑謂瘋九曰：「弟今日正來與九兄訂盟者。」瘋九曰：「好！好！」急於抽屜中取出蘭譜，香燭，祖宗神位，及一切應備之事，無一不具；乃倩親友爲證，而行大禮焉。禮畢，瘋九導衆客趨堂上稱觴祝壽，指吾父向母曰：「娘！此人至孝，我又爲你認了一個好兒子！」老人笑，余父笑，衆客皆笑，於一片笑聲中而賀禮以成。

是日宴罷，已近暮矣。余父及遠道親友，遂止宿瘋九家。夜將半，衆客猶修談不寐；忽傳老母來見吾父，吾父急出迎候，見老母僂僂扶杖，淚簌簌盈頰，且行且哽咽。余父肅老母入室坐，乃啓問曰：「堂上悲傷何爲者？」母曰：「汝九哥明日欲赴關外去，今猶在彼室理行裝，吾勸止之不聽，其妻勸之則大罵。試思吾偕大年紀，已成旦暮間人，彼卽不顧其妻子，獨不念風燭殘年之老身乎？我知汝九哥最敬佩汝，汝其爲老身勸止之！」言罷，痛哭失聲，衆客亦爲之嗟嘆。余父則憤然怒，躍然起，急走內宅拉瘋九出，跪而勸曰：「老母偕大年紀，九哥不宜遠遊；如必欲出遊，待老母百年後尙不晚；哥其思之！」瘋九咆哮曰：「我欲出則出，不欲出則不出，不用爾狂吠！今我欲出，必出！」然則哥外出，孰盡孝養之責乎？」瘋九冷笑曰：「應由汝孝養！否則，我與汝訂盟何爲者？」時余父見其不可理喻，且憤不可遏，乃起立曰：「我要打你！」瘋九厲聲曰：

「打！誰敢打我？誰敢……」語未畢，瘋九已被余父摔髮摔地下，俯臥不得起。余父左手翻折其臂，一足踐其腰；右手脫已履，橫擊之，且擊且哭。衆客爲之動容，齊讚曰：「真是好兄弟！真是好兄弟！」一時擊扑聲，叫罵聲，衆客讚嘆聲，老母哽咽聲，吾父哭聲用力聲，交織一片，屋瓦爲之聳動。旋聞瘋九哀哀求饒曰：「仁弟，我不敢了！必在家孝養老母！我不敢了！」衆亦爲之解勸，余父放之起，直至瘋九對衆堅誓，向老母悔過，始各分別就寢。詎意次日天明，瘋九已逃遁無蹤矣。

瘋九一去無消息，偵騎四出，均無下落。至是，余父反悔前此之多事。是年秋，瘟疫流行，其母遂以不起。余父聞訊，慘痛殆不可言，因思瘋九前此所言，竟成語讖；然孝養之責未及盡，而送終之事逼之而來，天乎！天乎！乃急馳瘋九家，撫母屍痛哭，親視含殮，遵制成服，儼然一孤哀子焉。旋致計書各親友，擇期安葬；以其親子未歸，乃權厝古寺中。及期，弔者盈門，觀者如堵，輿論沸騰，莫不斥其子而義吾父也。

一年之後，瘋九忽自吉林來書，謂在關外行醫，尙足自活，深悔前此之以藥殺人，復日夜鑽研，故信譽漸著。常隻身入山採藥，亦曾於虎穴中挖取人參，一遇虎，三遇熊，數遇豺狼，均得脫免。自謂半生狂妄，一無是處，舉近事而言，離老母，棄妻子，背摯友，不孝，不慈，不義，殆所謂「投畀豺虎，豺虎不食」者耶！又謂：離家以來，始